

广东汕头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文件

汕幼高专发〔2023〕44号

关于成立学校“百千万工程”工作 领导小组的通知

校内各单位：

为进一步推进我校“百千万工程”工作的深入开展，确保各项任务顺利完成，经学校研究，决定成立学校“百千万工程”工作领导小组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领导小组组成

1. 组长：程拱胜，负责领导小组的整体工作，对学校“百千万工程”工作进行决策部署。

2. 副组长：赖洁玲、郑少军，协助组长开展工作，负责领导小组的日常事务处理。

3. 成员：由校内各单位主要负责人组成，负责本部门“百千万工程”工作的组织实施。

二、领导小组职责

1. 贯彻落实学校关于“百千万工程”的决策部署，研究解决工作中的重大问题。

2. 统筹协调各职能部门的工作，确保“百千万工程”各项任务的有效衔接和落实。

3. 监督和评估各部门的工作进展，对存在的问题提出整改措施和要求。

4. 加强与上级部门和同级单位的沟通联系，争取政策支持和合作机会。

特此通知，请遵照执行。

广东汕头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

2023年12月18日

抄送：校领导

广东汕头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党政办公室

2023年12月18日印发
